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

黔东南自然资审批函〔2022〕18号

黔东南州自然资源局关于延期受理丹寨县 南皋乡脚高坡寨脚铅锌矿采矿权 延续登记申请的通知

贵州省丹寨县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关于延期提交丹寨县南皋乡脚高坡寨脚铅锌矿采矿权延续相关资料的申请》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共贵州省委办公厅 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矿业权出让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黔委厅字〔2018〕6号）、《贵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深入推进矿产资源管理改革若干事项的意见（试行）》（黔自然资规〔2020〕4号）、《贵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黔自然资发〔2020〕4号）规定，经研究，同意延期受理“丹寨县南皋乡脚高坡寨脚铅锌矿”采矿权延续登记申请。请于2022年9月30日前备齐采矿权延续等有关登记的申请要件，向我局提出采矿权延续登记申请。

特此通知。



抄送：丹寨县自然资源局